

2024年度新野县房产中心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野县房产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内设机构设置情况
-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野县房产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新野县房产中心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野县房产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负责全县房地产市场的管理工作，规范房产市场行为，负责县规划区内房产转让、出租、抵押、拍卖、估价交易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房屋重置价格、房地产课税等政府职能性、公益性的房地产价格评估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商品房预售管理及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审核和中介服务人员资格审核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房地产价格实施调控和管理，负责全县房地产市场监测，房屋统计和房地产信息管理工作；

2、负责全县住宅物业管理的行业管理，负责全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负责危旧房改造工作；

3、负责全县房产测绘管理工作，负责县本级直管公房的管理、修缮工作；

4、负责指导全县落实房屋政策工作和房产纠纷调处工作；

5、负责全县室内装饰的行业管理和安全管理工作；

6、负责房产行业监督管理、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查处房产行业违法违规行为，规范和维护房地产秩序；

7、组织协调房地产业及住宅发展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本地区房地产行业学会、协会、研究会等行业组织的工作；

8、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设置情况

新野县房产中心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股、财务股、信访法制股、纪检监察室、业务股、住房保障办、物业办。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我中心部门预算包括房产中心机关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 1、新野县房产中心本级
- 2、新野县房地产管理所

第二部分

新野县房产中心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中心 2024 年收入总计 5378.64 万元，支出总计 5378.64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42.34 万元，增长 30.04%。变化原因主要是：保障性住房项目支出增加及事业收支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中心 2024 年收入合计 5378.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10.3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862.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706.34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中心 2024 年支出总计 5378.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80 万元，占总支出的 2.39%；项目支出 5249.84 万元，占总支出的 97.6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 3722.30 万元，支出 3722.3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1548 万元，增长 71.20%。变化原因主要是：保障性住房项目支出增加及事业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3722.3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00 万元，占 0.27%；城乡社区事务（类）支出 3705.30 万元，占 99.54%；住房保障（类）支出 7.00 万元；占 0.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我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28.8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2.10 万元，占 63.74%；公用经费支出 46.70 万元，占 36.26%。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8.1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相比无变化。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 6.1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为 1656.34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项目支出及保障性住房还本付息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中心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不含人员经费）46.7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正常履职和开展全局性工作的经费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0 年版）的通知》要求，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部门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部门预算单位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 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我中心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中心 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

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我中心设定了整体绩效目标，一级指标包括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投入管理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效益指标的二级指标包括履职效益和满意度等。每个二级指标包括若干个三级指标，每个三级指标都有相应的指标值和指标值说明。整体绩效全面反映了我中心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和主要内容、预期绩效情况。

我中心 2024 年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金额 5249.84 万元，其中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6 个，金额 5249.84 万元。详见附件 11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附件 12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末，我中心共有车改保留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中心 2023 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4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房产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10.3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810.3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862.00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4499.64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7.0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862.00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72.30	本年支出合计	5378.64
上年结转结余	2,706.34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378.64	支出总计	5378.64

2024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房产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5,378.64	2,672.30	1,810.30	1,810.30	862.00								2,706.34	1,912.00	794.34			
127	新野县房产中心	5,378.64	2,672.30	1,810.30	1,810.30	862.00								2,706.34	1,912.00	794.34			

2024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房产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5,378.64	128.80	124.10	0.00	4.70	0.00	5,249.84	1,681.50	3,568.34
			127	新野县房产中心	5,378.64	128.80	124.10	0.00	4.70	0.00	5,249.84	1,681.50	3,568.34
201	31	01		行政运行	107.00	107.00	102.30		4.70		0.00		
201	31	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40	9.40	9.40				0.00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0	0.60	0.60				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	4.80	4.80				0.00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249.84						5,249.84	1,681.50	3,568.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00	7.00	7.00				0.00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房产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672.30	一、本年支出	5378.64	3722.30	3722.30	1656.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10.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其中：财政拨款	1810.30	（二）外交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62.00	（三）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二、上年结转	2706.34	（五）教育支出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12.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94.34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10.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4499.64	3705.30	3705.30	794.34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7.00	7.00	7.0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0				
		（二十七）预备费	0.00				
		（二十九）其他支出	0.00				
		（三十）转移性支出	0.00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862.00			862.00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0.00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5378.64	支出合计	5378.64	3722.30	3722.30	1656.34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野县房产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722.30	128.80	124.10	0.00	4.70	0.00	3,593.50	1,681.50	1,912.00
			127	新野县房产中心	3,722.30	128.80	124.10	0.00	4.70	0.00	3,593.50	1,681.50	1,912.00
201	31	01		行政运行	107.00	107.00	102.30		4.70		0.00		
201	31	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0.00	0.00					0.00		
208	05	05		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0	9.40	9.40				0.00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0	0.60	0.60				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80	4.80	4.80				0.00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593.50						3,593.50	1,681.50	1,91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00	7.00	7.00				0.0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房产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8.80	82.10	46.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80	4.8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60	0.6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0	3.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40	9.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0	19.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00	7.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60	1.6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30	32.3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70	3.7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0		16.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203	咨询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30204	手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3.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0		6.1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0		0.9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0		4.70

2024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房产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5378.64	1810.30	1810.30	862.00		2,706.3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80	4.80	4.8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60	0.60	0.60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20	3.20	3.2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40	9.40	9.4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0	19.50	19.5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00	7.00	7.0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60	1.60	1.60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2.30	32.30	32.30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70	3.70	3.70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0	16.00	16.00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5.00									
302	03	咨询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2.50									
302	04	手续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0.30									
302	05	水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0.40									
302	06	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3.90	3.9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0.30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0									
302	15	会议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0.50									
302	16	培训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0.5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6.10	6.10	6.1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60	0.60	0.6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90	0.90	0.9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2.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0	4.70	4.70									
399	99	其他支出	599	99	其他支出	5249.84	1681.50	1681.50	862.00		2706.34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房产中心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10		2.00		2.00	6.1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野县房产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56.34					1,656.34		1,656.34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56.34					1,656.34		1,656.34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野县房产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房产中心	5249.84	3593.50	1656.34						
	综合科-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提取保障性住房资金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	房产中心	959.50	959.50							
	2022年第一批保障性安居工程应支基建投资用于老旧小区改造	房产中心	378.00	378.00							
	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	房产中心	221.00	221.00							
	综合科-2022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房产中心	56.50	56.50							
	疫情防控--馨港苑隔离点建设经费	房产中心	50.00	50.00							
	综合科-2020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房产中心	39.70	39.70							
	综合科-2022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老旧小区改造	房产中心	22.30	22.30							
	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房产中心	185.00	185.00							
	综合科-计提2021年土地出让收入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	房产中心	794.34		794.34						
	保障性住房项目还本付息	房产中心	862.00		862.00						
	收费取消经费补助	房产中心	509.00	509.00							
	业务费	房产中心	158.70	158.7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安排支出	房产中心	600.00	600.00							
	解决汉华苑配建楼有关费用	房产中心	110.10	110.10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	房产中心	42.80	42.80							
	保障房工作人员经费	房产中心	260.90	260.9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野县房产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及时掌握房地产市场运行情况,落实审批服务事项,在“四减”上下功夫,努力营造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积极开展问题楼盘处置工作,对新建项目进行商品房预售资金全额监管,保护购房人的利益,确保房地产开发项目资金的安全,有力防止问题楼盘的出现,保障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大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力度,保障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高质量完成;继续跟进棚户区改造工作,推进保障性住房分配管理有序进行;加强物业管理监督检查工作力度,指导业主按程序依法依规成立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让业主们参与小区治理,建立沟通渠道,化解业主纠纷,打造和谐宜居环境;严格按照“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的政治责任,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基本支出类	保障在职离退休人员工资、奖金、社保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日常办公差旅,杂志征订,维修维护、资料印刷等基本支出。		
	厉行节约类支出	保障部门日常公务接待、公车运行维护、公务出国(境)、培训、会议等。		
	项目支出类	用于保障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等城镇安居性工程顺利进行以及保障性住房项目还本付息等。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5378.64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5378.64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28.80		
	(2)项目支出	5249.8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实现率	≥99%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履职效益	≥99%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相关受益人员满意度	≥99%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024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野县房产中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27	新野县房产中心	5249.84	5249.84										
127	综合科-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提取保障性住房资金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	959.50	959.50			项目成本	≤959.50万元	验收合格率	100%	改善低收入家庭住房条件	≥80%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127	2022年第一批保障性安居工程应支基建投资用于老旧小区改造	378.00	378.00			项目成本	≤378万元	老旧小区改造完工率	100%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127	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	221.00	221.00			项目成本	≤221万元	老旧小区改造完工率	100%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127	综合科-2022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56.50	56.50			项目成本	≤56.5万元	老旧小区改造完工率	100%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127	疫情防控—馨港苑隔离点建设经费	50.00	50.00			项目建设资金	=50万元	验收合格率	100%	保障公众健康	保障	群众满意度	≥95%
127	综合科-2020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39.70	39.70			项目成本	≤39.7万元	老旧小区改造完工率	100%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127	综合科-2022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老旧小区改造	22.30	22.30			项目成本	≤22.30万元	老旧小区改造完工率	100%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127	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设施	185.00	185.00			项目成本	≤185万元	老旧小区改造完工率	100%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127	综合科-计提2021年土地出让收入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	794.34	794.34			项目成本	≤794.34万元	验收合格率	100%	改善低收入家庭住房条件	≥80%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127	保障性住房项目还本付息	862.00	862.00			还本付息	≤862万元	还款及时性	及时	还本付息及时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27	收费取消经费补助	509.00	509.00			经费成本	≤509万元	人员经费、办公经费	509万元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干部职工满意度	100%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		
127	业务费	158.70	158.70			经费成本	≤158.70万元	人员经费、办公经费	158.70万元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干部职工满意度	100%
12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安排支出	600.00	600.00			经费成本	≤600万元	公租房租金收入上缴及时率	100%	公租房租金缴纳及时率	100%	满意度	≥95%
127	解决汉华苑配建楼有关费用	110.10	110.10			经费成本	≤110.10万元	人员经费、办公经费	110.10万元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干部职工满意度	100%
127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	42.80	42.80			经费成本	≤42.80万元	人员经费、办公经费	110.10万元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干部职工满意度	100%
127	保障房工作人员经费	260.90	260.90			经费成本	≤260.90	人员经费、办公经费	260.90万元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干部职工满意度	100%